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生物"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372.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073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72.1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30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68.605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11.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61.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926.6554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744,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36.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35.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9064486%,有效申购倍数为5,245.35504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1月2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1月2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月2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24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45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3,155,3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A类投资者	2,291,580.00	72.63%	12,874,056.00	0.05617982%	74.13%
B类投资者	5,130.00	0.16%	27,776.00	0.05414425%	0.16%
C类投资者	858,590.00	27.21%	4,464,668.00	0.05200000%	25.71%
总计	3,155,300.00	100.00%	17,366,500.00	–	100.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1,069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联系电话:010-86451545,86451546
传真:010-85130542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6日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1月2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月2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生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月2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9899
末"5"位数	15235,35235,55235,75235,95235,23842,48842,73842,98842
末"7"位数	4239184,6239184,8239184,0239184,2239184,3801195
末"8"位数	43153513,63153513,83153513,03153513,23153513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2,709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6日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微半导"、"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040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684.4092万股。

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6,737.6367万股。

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52.661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95.6374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1.61%,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7.0239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发行股数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59.271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1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29.5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85%。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0.00元/股。

根据《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211.9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89,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0.3718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61.1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78.4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85%。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197318%。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月2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1月2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30.00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1月26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即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或者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履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月2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1月27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金公司注册制IPO网下投资者核查系统提交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包括:

(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

(2)中金丰众40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或"中金丰众40号")。

上述战略投资者已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1月21日(T-1日)公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2年1月20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0.00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218,973.1960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在20亿元以上、不足50亿元,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中金财富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10,00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50.5322万股。

截至2022年1月19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1月28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根据战略投资者签署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简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中金财富	505,322	65,691,860.00	–	65,691,860.00	24个月
2	中金丰众40号	1,451,052	188,636,760.00	943,183.80	189,579,943.80	12个月
合计		1,956,374	254,328,620.00	943,183.80	255,271,803.8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月2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176,2176,7603
末"5"位数	60432
末"6"位数	974644,849644,724644,599644,474644,349644,224644,099644,259084
末"7"位数	4770639,6770639,8770639,2770639,0770639,9621253,4621253
末"8"位数	09582437,04696218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东微半导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1,56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东微半导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承销指引》、《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月2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2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241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1,794,14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以及保险资金)	1,210,100	67.4474%	6,401,062	70.3126%	0.05289697%
B类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5,950	0.3316%	29,910	0.3285%	0.05026891%
C类投资者	578,090	32.2210%	2,672,746	29.3588%	0.04623408%
合计	1,794,140	100%	9,103,718	10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若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1月27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5353022

发行人: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0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忠强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通过,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9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666.0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5,000.00万元变更为46,666.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35,000.00万股变更为46,666.00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根据发行后的情况,董事会现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规定办理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及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71万元,同时,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将募集资金中"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的人民币11,135.68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议案也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集团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及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中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会计师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品种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担保。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集团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报备文件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5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股票于2022年1月25日收盘价格再次涨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较大,目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1、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高估风险

公司近期股价波动较大,截止2022年1月25日,公司收盘价格为11.32元,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最新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54.41,显著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7.56的水平。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1月25日的换手率为45.86%。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目前股票价格已严重背离公司基本面情况,也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

2、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风险及业绩下滑风险

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部分)账面价值分别为98,533.12万元、110,948.52万元,占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8.12%、31.66%。2021年四季度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不及预期,尤其部分长账龄项目收款情况不佳,造成计提减值损失明显增加,目前预计考虑所得税影响后2021年全年资产减值占2020年公司归母净利润的比重为10%~20%,对业绩影响明显,预计2021年业绩将较2020年下滑,具体业务数据正在审计,将在年报中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业务区域及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重点深耕河北省及周边市场,2018年-2021年9月末,公司来源于河北省内收入占比分别为81.69%、71.94%、74.41%和71.39%,业务区域相对较为集中,公司主要客户大多为各地政府授权投资的业主单位,业务区域集中的同时,客户集中度也较高。未来,如果河北省内公路、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市场不能持续发展,或者公司在河北省内的公路、市政工程施工市场竞争力及份额下降,都将会给公司未来发展和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18年-2021年9月末,公司承接的建筑施工项目的直接材料成本占公司施工业务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50.11%、55.55%、50.44%和52.83%,占比较高。虽然公司已签署并执行的部分合同中包含价格调整条款,这些合同条款可在一定程度内降低由于原材料价格非预期上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但以上措施可能不能完全抵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成本增加,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1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2年1月20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1月2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晶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71万元,同时,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将募集资金中"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的人民币11,135.68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集团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及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中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会计师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品种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担保。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集团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2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及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71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 公司将募集资金中"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的人民币11,135.68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公司拟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1,200.71万元,同时将募集资金中"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的人民币11,135.68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3895号文《关于同意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1,66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0元。截至2021年12月28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1,66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832.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696.5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35.68万元,其中人民币11,135.68万元用于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人民币3,000.00万元用于购置施工机械设备项目,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100Z0067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并与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碑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购置工程施工设备项目	8,472.00	3,000.00
2	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48,457.09	11,602.20
	合计	56,929.09	14,602.20

三、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456.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购置工程施工设备项目	3,000.00	456.37
2	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11,135.68	–
	合计	14,135.68	456.37

(二)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696.52万元(不含增值税),其中承销费用人民币3,200.00万元已自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剩余发行费用人民币2,496.5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28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744.34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项目	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不含增值税)	拟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3,